
太平紳士巡視 二零零七年年報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二零零七年太平紳士巡視年報

引言

本報告是第九份太平紳士巡視年報，載述太平紳士在二零零七年巡視各指定院所、處理囚犯及被羈留者／住院者所提出的投訴，以及向院所提出建議及意見等各方面的工作。

太平紳士制度

2. 《太平紳士條例》(第 510 章)是實施太平紳士制度的依據。該條例就太平紳士制度的委任、職能、辭職和免任作出規定。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3(1)條，行政長官可委任他認為合適和適當的人為太平紳士。為方便行政安排，憑藉擔任公職而獲委任的太平紳士通常稱為官守太平紳士，其他太平紳士則稱為非官守太平紳士。

太平紳士的職能

3 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5 條的規定，太平紳士的主要職能如下：

- (a) 巡視羈押院所及探訪被扣留者；
- (b) 根據《宣誓及聲明條例》(第 11 章)監理和接受聲明及履行任何其他職能；
- (c) 擔任任何諮詢小組的成員(只適用於非官守太平紳士)；以及
- (d) 履行行政長官不時委予的其他職能。

4. 太平紳士的主要職能是通過由獨立人士進行定期巡視的制度，確保監獄、羈留中心、醫院及羈留院／感化院舍等院所內的被羈留者／住院者的權利受到保障。

太平紳士巡視院所

5. 當局於二零零七年委任了 53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及 40 位官守太平紳士。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港共有 320 位官守太平紳士及 996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太平紳士網站 (<http://www.info.gov.hk/jp>)載有整份太平紳士名單，可供閱覽。

6. 在二零零七年內，太平紳士曾巡視 120 間院所，合共次數為 792 次(見**附件 A**)。每位非官守太平紳士¹平均每年進行一次巡視，而每位官守太平紳士則平均每年進行三至四次巡視。

7. 太平紳士巡視懲教署的羈押院所或監獄，是根據《監獄規則》(第 234A 章)的規定而進行。至於到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轄下的全科醫院或社會福利署(社署)及非政府機構轄下的福利院所巡視，則是行政上的安排。

8. 一般而言，太平紳士會每兩星期或每月一次，巡視懲教署轄下的監獄及院所，而醫院及福利院所的巡視，則是每月、每季或每半年一次。當局通常會按每間院所的指定巡視次數，每次委派兩名太平紳士巡視。非官守太平紳士可選擇與一位官守或非官守太平紳士一同巡視。

9. 爲了確保太平紳士在太平紳士巡視計劃下，對院所的管理作出有效的監察，所有太平紳士巡視均不作事先通知，即有關院所不會預先知道確實的巡視日期和時間，太平紳士可以在其輪值巡視期間的任何合理時間內進行巡視。太平紳士如提出要求，亦可獲安排在其輪值巡視期間以外的日期，再到指定的懲教院所巡視，以跟進或調查所接到的個別投訴。

10. 爲方便太平紳士在巡視院所時能集中視察須注意的事項，太平紳士會在巡視前收到懲教署、社署及醫管局等擬備的核對表，列出太平紳士巡視各類院所期間須注意的重要事項。此外，太平紳士秘書處亦會向太平紳士提供報告，闡述有關院所的被羈留者／住院者提出但尚待解決的投訴個案，以便太平紳士在巡視時跟進這些投訴或其他事項。

11. 每年，太平紳士秘書處均會舉辦一次簡介會，向新委任的太平紳士講述太平紳士巡視制度及太平紳士的職能和職務。懲教署、社署、醫管局等有關部門亦會派代表出席，解釋太平紳士巡視其部門轄下院所的責任。在二零零七年九月舉行的簡介會，共有 58 位太平紳士出席。

處理投訴及提出建議

12. 被羈留者／住院者可在太平紳士巡視院所時向他們提出投訴。在處理投訴方面，太平紳士可主動採取行動，親自調查投訴(例如要求院所職員提供背景資料，並查閱相關記錄及文件)，或把投訴轉介有關院所跟進。如屬後者，有關部門會進行調查，並以書面向太平紳士報告調查結果。太平紳士如認爲有需要，可親自展開進一步調查。至於向太平紳士提出的要求或查詢，有關個案已轉介院所管方跟進，而

¹ 不包括因年邁、健康問題或其他理由而獲豁免履行巡視職務的太平紳士。

有關的太平紳士其後獲告知管方所採取的行動。太平紳士可選擇與被羈留者／住院者私下談話，藉以保障私隱。如太平紳士提出單獨會見被羈留者／住院者，院所管方會作出所需安排，並在有需要時為太平紳士提供協助。當局亦鼓勵太平紳士向院所的管方及職員查詢，並查閱投訴登記冊，以確定以往向院所作出的投訴已獲管方妥善處理。

13. 在二零零七年，進行巡視的太平紳士共接到 617 項投訴／要求／查詢，主要與院舍的環境及設施、被羈留者／住院者得到的待遇水平、醫療服務，以及轉介被羈留者／住院者的要求與有關當局有關(詳情見**附件 B**)。於二零零七年收到的投訴／要求／查詢中，約 95% 在一個月內由有關院所跟進並向太平紳士匯報，這比例跟二零零六年相同。太平紳士亦就院舍的環境及設施、院舍的擠迫情況、改善人手及加強被羈留者／住院者的培訓計劃／活動等事項，向院所提出共 257 項建議及意見(詳情見**附件 B**)。有關院所已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各項建議採取適當跟進行動，並已知會太平紳士。在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中，平均 95% 的建議／意見在一個月內由有關院所跟進(二零零六年的比例為 89%)。太平紳士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提出的具體意見和作出的評核，已記入巡視記錄，方便院所集中處理須改善的地方。這些資料亦有助院所和太平紳士了解設施的一般情況及所作的改善。

14. 至於太平紳士收到的投訴、太平紳士的建議及意見、太平紳士就院所設施和服務作出的整體評核，以及因應太平紳士收到的投訴及其建議和意見而採取的各項跟進行動，有關統計數字及補充資料載於**附件 C**。

總結

15. 太平紳士巡視制度自設立以來，已成為有效的視察制度，在其他既定投訴渠道以外提供一個獨立渠道，讓被羈留者／住院者提出投訴和抒發不滿。此外，有關的決策局／部門藉着太平紳士所提出的意見及建議，以改善對院所提供的設施和服務的管理。當局會一如以往，極度重視太平紳士巡視制度，並會致力確保整個制度有效運作。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太平紳士在二零零七年巡視的院所

I. 法定巡視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A. 成人監獄 / 懲教所			
1.	芝蔴灣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	荔枝角收押所		
4.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¹⁾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5.	喜靈洲懲教所 ⁽²⁾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6.	荔枝角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7.	馬坑監獄 ⁽¹⁾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8.	蔴埔坪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9.	塘福中心		
10.	白沙灣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1.	百勤樓 ⁽³⁾	每月一次	懲教署
12.	壁屋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3.	石壁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4.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5.	赤柱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6.	大欖女懲教所 ⁽⁴⁾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7.	大欖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8.	東頭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B. 青年囚犯懲教所			
19.	紫荊樓 ⁽⁴⁾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0.	歌連臣角懲教所	每月一次	懲教署
21.	芝新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2.	勵敬教導所	每月一次	懲教署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23.	勵新懲教所 ⁽²⁾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4.	豐力樓 ⁽³⁾	每月一次	懲教署
25.	壁屋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6.	沙咀勞教中心 ⁽⁵⁾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7.	大潭峽懲教所 ⁽⁶⁾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C. 戒毒院所			
28.	喜靈洲戒毒所及附屬中心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D. 更生中心			
29.	芝蘭更生中心 ⁽⁶⁾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0.	勵志更生中心 ⁽⁵⁾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1.	勵行更生中心 ⁽³⁾	每月一次	懲教署
32.	蕙蘭更生中心 ⁽⁴⁾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E. 懲教署、廉政公署及入境事務處轄下羈押 / 扣留中心			
33.	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4.	青洲羈押中心 ⁽⁷⁾	每月一次	懲教署
35.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每兩週一次	廉政公署
36.	馬頭角羈留中心	每季一次	入境事務處
F. 精神科醫院			
37.	青山醫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38.	九龍醫院九龍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39.	葵涌醫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40.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41.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精神病觀察治療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G. 社會福利署轄下羈留院、收容所、感化院舍及感化院			
42.	海棠路兒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3.	粉嶺女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44.	馬頭圍女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5.	坳背山男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6.	培志男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7.	沙田男童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8.	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 ⁽⁸⁾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9.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 (1)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首兩星期起，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瑪麗醫院羈留病房(第 4 號)和馬坑監獄(第 7 號)。
- (2)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喜靈洲懲教所(第 5 號)和勵新懲教所(第 23 號)。
- (3)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百勤樓(第 11 號)、豐力樓(第 24 號)和勵行更生中心(第 31 號)。
- (4)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大欖女懲教所(第 16 號)、紫荊樓(第 19 號)和蕙蘭更生中心(第 32 號)。
- (5)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沙咀勞教中心(第 26 號)和勵志更生中心(第 30 號)。
- (6)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首兩星期起，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大潭峽懲教所(第 27 號)和芝蘭更生中心(第 29 號)。
- (7) 青洲羈押中心(第 34 號)暫時關閉，太平紳士已暫停巡視該中心。
- (8) 六間院所(第 42-47 號)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七月起停止運作，住宿者分期遷入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第 48 號)。

II. 非法定巡視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A. 戒毒院所			
1.	石鼓洲康復院	每季一次	衛生署
2.	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康復中心	每季一次	衛生署
B. 設有 24 小時急症室服務的急症醫院及設有急症及非急症服務的醫院			
3.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4.	明愛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5.	靈實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6.	香港佛教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7.	九龍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8.	廣華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9.	北區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1.	博愛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2.	威爾斯親王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3.	瑪嘉烈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4.	伊利沙伯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5.	瑪麗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6.	律敦治醫院 ⁽⁹⁾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7.	沙田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8.	大埔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9.	將軍澳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0.	屯門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21.	東華東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2.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3.	東華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4.	基督教聯合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25.	仁濟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C. 精神科醫院			
26.	小欖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D. 非急症或療養醫院			
27.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8.	沙田慈氏護養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9.	麥理浩復康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0.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1.	黃竹坑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E. 特別性質的急症醫院			
32.	白普理寧養中心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3.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4.	葛量洪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5.	香港眼科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6.	聖母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7.	長洲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8.	鄧肇堅醫院 ⁽⁹⁾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F. 非政府機構轄下的兒童院			
39.	香港明愛——明愛培立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0.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1.	香港學生輔助會——荷蘭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2.	香港學生輔助會——石壁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3.	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4.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5.	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6.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7.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48.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G. 社會福利署 / 非政府機構轄下為弱能人士提供日間及住宿服務的單位			
49.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荔景社會服務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1.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2.	恆毅實業及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3.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4.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盲人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5.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6.	新生精神康復會——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7.	新生精神康復會——屯門長期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8.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9.	香港心理衛生會——賽馬會大樓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0.	救世軍——長康社區展能暨宿舍服務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1.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2.	東華三院——黃祖棠綜合職業復康中心暨宿舍 ⁽¹⁰⁾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H. 非政府機構轄下的安老院			
63.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4.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 機構
65.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6.	香港聖公會——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7.	嗇色園——可蔭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8.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9.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¹⁰⁾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70.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I. 提供社會服務的慈善機構			
71.	保良局	每季一次	民政事務總署

⁽⁹⁾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律敦治醫院(第 16 號)和鄧肇堅醫院(第 38 號)。

⁽¹⁰⁾ 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東華三院黃祖棠綜合職業復康中心暨宿舍(第 62 號)和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第 69 號)。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
 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 / 要求 / 查詢及
 提出的建議 / 意見統計數字

院所	院所數目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 接獲的投訴 / 要求 / 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 意見數目		
	2005	2006	2007	2005	2006	2007	2005	2006	2007	2005	2006	2007
懲教署院所	35	34	34	487	493	497	322 (123)	434 (223)	480 (289)	157	127	108
醫院管理局轄下 醫院	40	41	41	139	145	152	108 (84)	130 (125)	135 (129)	53	45	47
廉政公署扣留中 心	1	1	1	24	24	24	0	0	0	2	3	3
入境事務處馬頭 角羈留中心	1	1	1	4	4	4	1 (1)	0	2 (2)	4	6	13
保良局	1	1	1	4	4	4	0	0	0	3	3	9
石鼓洲康復院及 區貴雅修女紀念 婦女康復中心	2	2	2	18	8	8	0	0	0	8	2	6
社會福利署 / 非 政府機構轄下院 舍	39	39	40	136	138	103	3 (1)	16 (16)	0	117	87	71
總計：	119	119	120	812	816	792	434 (209)	580 (364)	617 (420)	344	273	257

() 要求 / 查詢數字。

太平紳士巡視個別院所的詳細資料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懲教署院所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歌連臣角懲教所	12	0	2
2.	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	24	227(214)	2
3.	芝蔴灣懲教所	22	2(1)	2
4.	芝新懲教所	22	2(0)	5
5.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荔枝角收押所 [◆]	24	13(2)	11
6.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馬坑監獄 ^{◆(a)}	12	0	1
7.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大潭峽懲教所／芝蘭更生中心 ^{○(b)}	12	2(0)	2
8.	喜靈洲戒毒所及附屬中心	22	1(0)	4
9.	喜靈洲懲教所／勵新懲教所 [◆]	21	15(8)	6
10.	荔枝角懲教所	24	18(7)	9
11.	勵敬教導所 ^(c)	4	0	0
12.	馬坑監獄	12	0	2
13.	蔴埔坪監獄／塘福中心 [◆]	23	13(9)	6
14.	白沙灣懲教所	24	8(1)	5
15.	豐力樓／百勤樓／勵行更生中心 [○]	12	0	7
16.	壁屋懲教所	24	0	5
17.	壁屋監獄	24	3(1)	4
18.	沙咀勞教中心／勵志更生中心 [◆]	23	0	0

() 要求／查詢數字。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三間院所。

(a)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首兩星期起，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馬坑監獄和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b) 由二零零六年二月首兩星期起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最後兩星期為止，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大潭峽懲教所、芝蘭更生中心和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c) 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中起，勵敬教導所因改建工程而關閉。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9.	石壁監獄	24	30(12)	2
20.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	43(12)	7
21.	赤柱監獄	24	62(15)	4
22.	大欖女懲教所 / 紫荊樓 / 蕙蘭更生中心 [○]	24	11(3)	13
23.	大欖懲教所	24	28(2)	7
24.	大潭峽懲教所 / 芝蘭更生中心 ^{♦(d)}	12	0	1
25.	東頭懲教所	24	2(2)	1
	總計：	497	480(289)	108

(¹) 要求 / 查詢數字。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三間院所。

(^d)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首兩星期起，太平紳士每次巡視包括大潭峽懲教所和芝蘭更生中心。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備註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醫院設施、住宿地方、廚房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訓練計劃、康樂活動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 整體評分 ⁺		對服務的 整體評分 ⁺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5.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	24	22	0	23	0	由於荔枝角收押所設施陳舊，而且收押所過於擠迫以致設施不勝負荷，太平紳士在其中一次巡視對設施的評分爲不滿意。
	荔枝角收押所 [△]		17	1	23	0	
6.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	12	9	0	8	0	
	馬坑監獄 [△]		8	0	11	0	
7.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	12	10	0	12	0	
	大潭峽懲教所／芝蘭更生中心 [△]		10	0	12	0	
8.	喜靈洲戒毒所及附屬中心	22	16	0	20	0	
9.	喜靈洲懲教所 [△]	21	14	0	13	0	
	勵新懲教所 [△]		13	0	15	0	
10.	荔枝角懲教所	24	18	0	23	0	
11.	勵敬教導所	4	3	0	3	0	
12.	馬坑監獄	12	8	0	12	0	
13.	蘇埔坪監獄／塘福中心	23	15	0	20	0	
14.	白沙灣懲教所	24	20	1	22	0	由於通風欠佳，太平紳士在其中一次巡視對設施的評分爲不滿意。
15.	豐力樓／百勤樓／勵行更生中心	12	11	0	12	0	
16.	壁屋懲教所	24	17	0	21	0	
17.	壁屋監獄	24	19	0	20	0	
18.	沙咀勞教中心／勵志更生中心	23	17	0	18	0	
19.	石壁監獄	24	18	0	21	0	
20.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	19	0	22	0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備註
							由於廚房設施陳舊，太平紳士在其中一次巡視對設施的評分為不滿意。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 太平紳士就每間特定院所分別填寫報告。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有以下幾類：

- (a) 針對紀律處分的投訴(例如紀律處分控罪或程序不當或不公平、不當地施以懲罰) - 17 宗；
- (b) 針對懲教署或個別院所的行政安排／措施／程序的投訴(例如醫療設備、設施不足、食物質素、院所遷調、信件處理、投訴／要求的處理) - 115 宗；
- (c) 針對職員的行為的投訴(例如不必要或過度使用武力、使用粗言穢語及串謀) - 32 宗；以及
- (d) 針對其他部門／機構的投訴(例如香港警務處、司法機構、法律援助署、入境事務處、申訴專員公署和衛生署) - 27 宗。

針對紀律處分的 17 宗投訴由各有關院所處理，並無證據證明該等指稱屬實。有關的太平紳士及囚犯已獲告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信納所有個案已得到適當處理。

關於針對懲教署或個別院所的行政安排 / 措施 / 程序的 115 宗投訴，有 8 宗轉交懲教署的投訴調查組^{*}調查。有關的太平紳士及囚犯均得知個案已作轉介。該組經調查後認為沒有證據證明各項指稱屬實。其餘的投訴已交由個別院所考慮，並無證據證明這些投訴屬實。有關的太平紳士及囚犯已獲告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信納所有個案已得到適當處理。

在針對職員行為的 32 宗投訴中，有 20 宗由太平紳士轉交懲教署的投訴調查組調查。該組經調查後認為沒有證據證明這些投訴屬實。其餘的個案交由有關院所跟進，並無證據證明各項指稱屬實。在所有個案中，有關的太平紳士和囚犯均已得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信納這些個案已獲得適當處理，無需跟進。

針對其他部門 / 機構的 27 宗投訴已轉交有關當局，促請他們注意和跟進。有關的太平紳士和囚犯得知個案已作轉介。

除上述投訴外，太平紳士接獲的要求或查詢共有 289 宗，提出的要求涵蓋多個範疇，例如要求獲得醫療服務、申請法律援助、申索賠償、早日遣返、安排保釋、會見政府官員、工作分配、膳食事宜、院所遷調、把信件轉交有關當局等。院所管方已向太平紳士解釋這些個案的背景。在大部分個案中，太平紳士當場向囚犯作出回應；其他個案則轉交院所管方或其他有關當局跟進。太平紳士和囚犯均已得知所採取的行動。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 / 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 / 意見可分為以下幾類：

- (a) 改善懲教院所及設施(特別是殘舊和過時的設施)；
- (b) 紓緩院所的擠迫情況；
- (c) 加強被羈留者 / 住院者和囚犯的培訓計劃；以及
- (d) 其他事項。

* 投訴調查組是懲教署內部處理投訴的渠道，負責調查有關懲教署工作的指稱。至於運作方面的投訴，簡單而不太嚴重的，會由有關院所進行調查。

其中有八間懲教院所於多年前落成，而且並非為指定用途而建，有關設施已經過時。部分太平紳士建議翻新及修復這些設施，並認為現正進行的修復工程應加快完成。太平紳士又建議，進行小型改善工程，以改善部分院所的通風和廚房設施，相關院所已作出跟進。至於院所需進行大規模改善工程的建議，則轉交建築署及有關部門考慮。

為紓緩若干類別院所(例如女子懲教院所和收押所)的擠迫情況，懲教署一直以重建現有懲教院所及改變院所的用途切合所需，盡力提供額外的懲教名額。就此，該署現正將前羅湖懲教所重建為三間懲教院所，以便於二零一零年或之前提供一共 1 400 個懲教名額。該署亦正研究重建芝蔴灣懲教所和芝新懲教所的計劃是否可行。

關於囚犯的培訓計劃，太平紳士提出的主要建議包括提供更多市場導向的職業訓練課程以供選擇、尋求志願機構協助提供訓練，以及協助被羈留者／住院者及囚犯進修。為加強囚犯的職業訓練計劃，懲教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在勵新懲教所成立釋前職業訓練中心，為合資格的成年男犯提供全日制的職業訓練。懲教署會不斷檢討和加強培訓計劃，使囚犯更能掌握切合社會需要的職業知識。

太平紳士提出的其他建議主要是向被羈留者／住院者和囚犯宣傳反吸煙、加強在懲教院所使用資訊科技、為被羈留者／住院者和囚犯的家人提供更靈活的探訪安排，以及懲教署工業組與商界在生產方面加強合作。這些建議，已交由懲教署及有關院所考慮。

II. 醫院管理局轄下醫院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2	0	0
2.	白普理寧養中心	2	0	1
3.	明愛醫院	4	0	0
4.	青山醫院	12	1	4
5.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2	0	1
6.	沙田慈氏護養院	2	0	2
7.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2	0	0
8.	葛量洪醫院	2	0	2
9.	靈實醫院	2	0	1
10.	香港佛教醫院	2	0	0
11.	香港眼科醫院	2	0	1
12.	九龍醫院	4	0	2
13.	九龍醫院九龍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12	78(78)	0
14.	葵涌醫院	12	2(2)	6
15.	廣華醫院	4	0	0
16.	麥理浩復康院	2	0	0
17.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12	7(7)	5
18.	北區醫院	2	0	0
19.	聖母醫院	2	0	0
2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4	0	1
21.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精神科病房)	12	47(42)	1
22.	博愛醫院	2	0	0
23.	威爾斯親王醫院	4	0	1
24.	瑪嘉烈醫院	4	0	2
25.	伊利沙伯醫院	4	0	0
26.	瑪麗醫院	4	0	2
27.	律敦治及鄧肇堅醫院◆	2	0	1
28.	沙田醫院	2	0	0
29.	小欖醫院	2	0	2
30.	長洲醫院	2	0	0

() 要求／查詢數字。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31.	大埔醫院	2	0	1
32.	將軍澳醫院	2	0	0
33.	屯門醫院	4	0	1
34.	東華東院	2	0	0
35.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2	0	2
36.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2	0	0
37.	東華醫院	2	0	0
38.	基督教聯合醫院	4	0	0
39.	黃竹坑醫院	2	0	3
40.	仁濟醫院	4	0	5
	總計:	152	135(129)	47

() 要求 查詢數字。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備註
1.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2	2	0	2	0	
2.	白普理寧養中心	2	2	0	1	0	
3.	明愛醫院	4	4	0	3	0	
4.	青山醫院	12	10	0	8	0	
5.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2	2	0	2	0	
6.	沙田慈氏護養院	2	1	0	2	0	
7.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2	2	0	2	0	
8.	葛量洪醫院	2	2	0	2	0	
9.	靈實醫院	2	2	0	2	0	
10.	香港佛教醫院	2	1	0	2	0	
11.	香港眼科醫院	2	2	0	2	0	
12.	九龍醫院	4	4	0	3	0	
13.	九龍醫院九龍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12	10	0	10	0	
14.	葵涌醫院	12	10	0	10	0	
15.	廣華醫院	4	4	0	3	0	
16.	麥理浩復康院	2	2	0	1	0	
17.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12	9	0	9	0	
18.	北區醫院	2	2	0	0	0	
19.	聖母醫院	2	2	0	2	0	
2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4	4	0	4	0	
21.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精神病觀察治療院	12	11	0	11	0	
22.	博愛醫院	2	2	0	2	0	
23.	威爾斯親王醫院	4	4	0	4	0	
24.	瑪嘉烈醫院	4	4	0	4	0	
25.	伊利沙伯醫院	4	4	0	3	0	
26.	瑪麗醫院	4	2	0	1	0	
27.	律敦治及鄧肇堅醫院	2	2	0	2	0	
28.	沙田醫院	2	2	0	2	0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病房設施、門診部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及服務(包括病人護理及膳食／支援／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備註
29.	小欖醫院	2	2	0	2	0	
30.	長洲醫院	2	1	0	2	0	
31.	大埔醫院	2	2	0	2	0	
32.	將軍澳醫院	2	1	0	1	0	
33.	屯門醫院	4	3	0	3	0	
34.	東華東院	2	1	0	2	0	
35.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2	2	0	1	0	
36.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2	2	0	1	0	
37.	東華醫院	2	2	0	2	0	
38.	基督教聯合醫院	4	4	0	4	0	
39.	黃竹坑醫院	2	2	0	1	0	
40.	仁濟醫院	4	4	0	4	0	
總計：		152	134	0	124	0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該六宗投訴及 129 項要求全部由精神科病房病人向巡視的太平紳士提出。上述投訴大多與醫院食物質素和種類，以及病人所受待遇有關。醫管局營養膳食部已實施品質控制制度，以監察病人的營養需要及增加日常餐單的食物種類。至於其他投訴，太平紳士已獲知會有關投訴結果，並無收到進一步詢問。

病人提出的要求大多是希望提早出院或暫時出院返家。在接獲這些要求後，主診醫生與其主管一同檢討病人須住院留醫的臨牀理據，如認為情況許可，會接納病人的要求。對於被認為不適合出院或暫時出院返家的病人，院方會按照《精神健康條例》(第 136 章)的有關條文處理其要求。此外，病人亦獲告知有權要求精神健康覆核審裁處就其個案進行覆檢。

其餘的要求與病人的個人或福利事宜有關(例如提供更多康樂和培訓活動)。有關個人或福利事宜的要求已交由社工處理。

院方亦已在病人的臨牀情況及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安排更多康樂和培訓活動。

有關太平紳士已獲悉院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可分為以下幾類：

- (a) 改善醫院環境；
- (b) 人手不足；
- (c) 改善病人福祉；以及
- (d) 善用療養病牀。

太平紳士提出的意見大多與公營醫院的環境及醫院建築物的狀況有關。在這方面，醫管局經常檢討醫院的建築物是否需要維修和翻新，並已制訂為期三年的逐年延展計劃，確保所有公營醫院都適時獲得周全的保養。對於太平紳士就改善指示牌和美化環境所提出的建議，有關醫院已予以實施。

有關太平紳士就精神科病房過於擠迫和人手不足提出的意見，醫管局已在可行情況下，引入以科技為本的設備和系統，以減少有關人員的工作量。過去數年，因資源關係，其中一間院所需調整服務，其資源只能接納現時的病人人數，以致院所出現高空置率。院所計劃，將來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後，開放其餘房間，容納更多療養病人。

至於太平紳士就病人福祉提出的建議，例如在病房以外提供復康活動，有關醫院已為精神穩健的病人安排有關活動，並致力提供更多康樂和娛樂選擇。

III.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所提 建議／意見數目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24	0	3
總計：	24	0	3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對服務的 整體				備註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24	24	0	24	0	
總計：	24	24	0	24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扣留中心後，共提出三項建議／意見。其中一項建議關於被扣留人士的權利，另一項關於為傳媒所提供的設施，最後一項與員工的培訓有關。

關於「被扣留者應注意事項」應備有不同的香港常用語文版本這項建議，廉政公署現時亦有簡體字版本供被扣留人士選擇。

有關另外兩項意見，廉政公署會將記者招待會安排在指定房間進行；員工將獲安排參加自衛術複修課程。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清潔衛生、保安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膳食／醫療安排、保管被羈留者財物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IV. 入境事務處馬頭角羈留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所提 建議／意見數目
馬頭角羈留中心	4	2 (2)	13
總計：	4	2 (2)	13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備註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接到兩宗有關被羈留者就申請擔保的進度及更衣安排的查詢。羈留中心已在太平紳士巡視後立即安排首宗個案的被羈留者與負責人員會面。另一個案已轉交羈留中心管方跟進。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羈留中心後，共提出 13 項建議，其中 10 項關乎被羈留者的福祉及羈留中心的福利設施，包括：把一間空置的扣留室用作康樂室；張貼以數種常用語文印製的通告，向被羈留者簡介有關更衣的安排及他們的權利；告知被羈留者其個案的進

() 要求／查詢數字。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清潔衛生、保安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膳食／醫療安排、保管被羈留者財物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度；改善被羈留者與外界聯絡的安排；改善羈留中心的空調／通風設施；以及提供多種讀物等。羈留中心已按情況所需採取跟進行動，有關太平紳士亦已獲悉所採取的行動。

關於評估火警危險及向員工提供防煙面罩的建議，消防處及機電工程署已在羈留中心進行消防安全巡查，並對樓宇的整體防火措施表示滿意。羈留中心亦已購置防煙面罩。至於檢討羈留中心的設施是否適合用作長時間羈留，管方會繼續不時作出檢討，以期為被羈留者提供合適的設施。

關於太平紳士提出不宜把被羈留者羈留在該中心超過48小時的建議，羈留中心已向有關的太平紳士解釋這是短期的權宜措施，用以應付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過於擠迫的問題。管方會繼續確保羈留中心的設施和有關安排適合作羈留之用。

V. 保良局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所提 建議／意見數目
保良局	4	0	9
總計：	4	0	9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對服務的 整體		備註
保良局	4	4	0	4	0	
總計：	4	4	0	4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保良局後提出九項建議／意見，其中一項關於改善保良局新生家的擠迫環境。就此項建議，保良局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啟用新生家的擴建部分。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庇護工場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及服務(包括住宿／日托／康復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VI. 石鼓洲康復院及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康復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所提 建議／意見數目
1.	石鼓洲康復院	4	0	4
2.	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 康復中心	4	0	2
	總計：	8	0	6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對服務的 整體評分		備註
1.	石鼓洲康復院	4	3	0	3	0	
2.	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 康復中心	4	4	0	4	0	
	總計：	8	7	0	7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兩間中心後提出六項建議／意見。其中一項建議是向其中一間中心提供更多資助，以舉辦教育和文化活動。太平紳士亦關注另一間中心在招聘護士方面的困難。

有關資助教育和文化活動一事，院所的行政部門及香港戒毒會備悉這項建議，並會在有機會時繼續爭取新資助。

至於招聘護士的困難，衛生署進一步研究此事時會一併考慮接受該署資助的其他非政府機構所面對的類似問題。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廚房／飯堂、康樂設施及院所房舍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學術／職前訓練計劃及醫療／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VII. 社會福利署／非政府機構轄下的院所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海棠路兒童院 [#]	3	0	3
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荔景社會服務中心	2	0	2
3.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2	0	4
4.	香港明愛——明愛培立中心	2	0	2
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2	0	2
6.	粉嶺女童院 [#]	4	0	0
7.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2	0	0
8.	恆毅實業及宿舍	2	0	2
9.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2	0	1
10.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2	0	3
11.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2	0	5
12.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2	0	3
13.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2	0	0
14.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盲人中心	2	0	0
15.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2	0	0
16.	香港學生輔助會——荷蘭宿舍	2	0	0
17.	香港學生輔助會——石壁宿舍	2	0	3
18.	馬頭圍女童院 [#]	4	0	4
19.	香港心理衛生會——賽馬會大樓	2	0	0
20.	新生精神康復會——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2	0	0
21.	新生精神康復會——屯門長期護理院	2	0	0

[#] 六間院所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七月起停止運作，住宿者分期遷入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第 34 號)。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22.	坳背山男童院 [#]	7	0	5
23.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2	0	0
24.	培志男童院 [#]	3	0	0
25.	救世軍——長康社區展能暨宿舍服務	2	0	0
26.	沙田男童院 [#]	7	0	6
27.	聖公會——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2	0	3
28.	薺色園——可蔭護理安老院	2	0	2
29.	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2	0	1
30.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	2	0	2
31.	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	2	0	0
32.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2	0	2
33.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2	0	0
34.	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	9	0	4
35.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2	0	0
36.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2	0	4
37.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 東華三院—黃祖棠綜合職業復康中心暨宿舍 [◆]	2	0	0
38.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4	0	6
39.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2	0	2
	總計：	103	0	71

[#] 六間院所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七月起停止運作，住宿者分期遷入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第 34 號)。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備註
1.	海棠路兒童院	3	3	0	3	0	
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荔景社會服務中心	2	2	0	1	0	
3.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2	2	0	2	0	
4.	香港明愛——明愛培立中心	2	2	0	2	0	
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2	2	0	2	0	
6.	粉嶺女童院	4	4	0	4	0	
7.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2	2	0	2	0	
8.	恆毅實業及宿舍	2	2	0	2	0	
9.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2	2	0	2	0	
10.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2	2	0	2	0	
11.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2	2	0	2	0	
12.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2	1	0	2	0	
13.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2	2	0	2	0	
14.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盲人中心	2	2	0	2	0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廚房／飯堂、康樂設施及院所房舍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學術／職前訓練計劃及醫療／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備註
15.	香港盲人輔導會—— 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2	2	0	2	0	
16.	香港學生輔助會—— 荷蘭宿舍	2	2	0	2	0	
17.	香港學生輔助會—— 石壁宿舍	2	2	0	2	0	
18.	馬頭圍女童院	4	4	0	4	0	
19.	香港心理衛生會—— 賽馬會大樓	2	2	0	2	0	
20.	新生精神康復會—— 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2	2	0	2	0	
21.	新生精神康復會—— 屯門長期護理院	2	2	0	2	0	
22.	坳背山男童院	7	7	0	7	0	
23.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2	2	0	2	0	
24.	培志男童院	3	3	0	3	0	
25.	救世軍——長康社區 展能暨宿舍服務	2	2	0	2	0	
26.	沙田男童院	7	7	0	7	0	
27.	聖公會——李嘉誠護 理安老院	2	2	0	2	0	
28.	齋色園——可蔭護理 安老院	2	2	0	2	0	
29.	善牧會——瑪利灣中 心	2	2	0	2	0	
30.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 心	2	2	0	2	0	
31.	香港扶幼會——長康 宿舍	2	2	0	2	0	
32.	香港扶幼會——盛德 中心	2	2	0	2	0	

							備註
33.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2	2	0	2	0	
35.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2	2	0	2	0	
36.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2	2	0	2	0	
37.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 / 東華三院——黃祖棠綜合職業復康中心暨宿舍 [△]	2	2	0	2	0	
			2	0	2	0	
38.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4	3	1	3	0	由於該址的儲物空間有限及儲物箱堆放過高，可能導致消防安全問題，太平紳士在其中一次巡視對設施的評分為不滿意。
39.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2	2	0	2	0	
總計：		103	103	1	103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可分為以下幾類

- (a) 改善院舍的環境及設施(例如在庇護工場提供更多儲物空間、提供足夠照明、在宿舍加裝運動設備及在學校禮堂和課室加裝冷氣機、改善欄杆設計、為寢室和走廊牆壁重新髹油、保持廚房／焗製糕餅區清潔，以及在浴室喉管混凝土底部的銳邊加設安全裝置)；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 太平紳士就每間特定院所分別填寫報告。

- (b) 關注感化院舍設施使用率偏低及改善資源運用；
- (c) 改善院舍住宿者的教育及職業先修訓練計劃(例如發展服務使用者的潛能，以及提供更多既有趣又富教育意義的視聽訓練材料)；以及
- (d) 其他有關改善服務質素的建議(例如招募義工提供服務、妥善記錄配發給住宿者的藥物、提供均衡膳食，以及為年老住宿者舉辦更多影帶放映會)。

因應太平紳士就院舍環境和設施提出的意見，有關院舍已進行改善及翻新工程／採取措施改善情況，例如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管方已要求供應商適時收取製成品，並清理庫存物品，以騰出更多儲物空間。院舍亦定期進行維修，為住宿者提供舒適及安全的環境。

太平紳士關注社署的感化院舍設施使用率偏低，人力資源未能善用。社署興建的青少年住院訓練綜合設施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啟用，六間感化院舍已遷往該處。在改善院舍環境及設施後，會進一步加強學術及職業先修訓練、社交及康樂活動。

關於太平紳士建議改善院舍住宿者的訓練計劃，社署已在設計訓練計劃時徵詢臨床心理學家及職業治療師的意見，希望盡量發揮服務使用者的潛能。社署為青少年住院訓練綜合設施設計教育設施及計劃時，亦已適當考慮太平紳士的建議。

至於太平紳士提出的其他建議，社署或非政府機構已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並已向有關的太平紳士匯報情況。

油、保持廚房／焗製糕餅區清潔，以及在浴室喉管混凝土底部的銳邊加設安全裝置)；

- (b) 關注感化院舍設施使用率偏低及改善資源運用；
- (c) 改善院舍住宿者的教育及職業先修訓練計劃(例如發展服務使用者的潛能，以及提供更多既有趣又富教育意義的視聽訓練材料)；以及
- (d) 其他有關改善服務質素的建議(例如招募義工提供服務、妥善記錄配發給住宿者的藥物、提供均衡膳食，以及為年老住宿者舉辦更多影帶放映會)。

因應太平紳士就院舍環境和設施提出的意見，有關院舍已進行改善及翻新工程／採取措施改善情況，例如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管方已要求供應商適時收取製成品，並清理庫存物品，以騰出更多儲物空間。院舍亦定期進行維修，為住宿者提供舒適及安全的環境。

太平紳士關注社署的感化院舍設施使用率偏低，人力資源未能善用。社署興建的青少年住院訓練綜合設施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啓用，六間感化院舍已遷往該處。在改善院舍環境及設施後，會進一步加強學術及職業先修訓練、社交及康樂活動。

關於太平紳士建議改善院舍住宿者的訓練計劃，社署已在設計訓練計劃時徵詢臨床心理學家及職業治療師的意見，希望盡量發揮服務使用者的潛能。社署為青少年住院訓練綜合設施設計教育設施及計劃時，亦已適當考慮太平紳士的建議。

至於太平紳士提出的其他建議，社署或非政府機構已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並已向有關的太平紳士匯報情況。